

浙江省教育厅

浙教职成函〔2022〕23号

关于开展省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专家库 人选推荐工作的函

各高职院校相关处室：

为推动我省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，积极发挥专家在职业教育政策研制、人才培养、科学研究、社会服务和项目评审等方面的决策咨询和参与服务作用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省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专家库组建工作。现就做好专家库人选推荐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范围

- 各高职院校中从事相关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；
- 关联的行业、企业中对职业教育有研究的管理人员、研究人员或从事校企合作、产教融合的技术骨干。

二、推荐条件

- 拥护党的领导，政治立场坚定，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心，热心职业教育事业，坚持原则，学风端正，作风正派，公正廉洁。
- 熟悉职业教育工作、了解职业教育发展规律，在教学、

科研、就业创业、财务管理等相关领域具有扎实的理论功底和丰富的实践经验，在全省相关领域具有一定影响力。来自行业企业的专家应熟悉行业政策，了解产业发展和科技创新，在本行业获得较大成绩，具有一定的行业影响力。

3.一般应具有正高级职称，从事相关专业领域工作10年及以上，年龄一般不超过62周岁。

4.国家“双高计划”建设单位的高水平专业群负责人、国家级相关项目评审专家、省级及以上教学科研奖项主持人可优先推荐。

三、推荐要求

请各校对照推荐条件，综合考虑工作领域，统筹安排择优推荐。其中，国家“双高计划”和省高水平学校建设单位推荐不超过10人，其他学校推荐不超过6人，每校同一专业大类推荐原则上不超过2人。可推荐与本校在校企合作、产教融合过程中发挥积极作用的行业、企业专家1-3人。各校请于10月26日前《浙江省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专家推荐汇总表》（Word版和加盖公章的PDF扫描版）发送至指定邮箱。联系人：徐梦佳；联系方式：0571-88008886，邮箱：zjjytcjc@163.com。

附件：浙江省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专家推荐汇总表



附件：

浙江省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专家推荐汇总表

推荐单位（盖章）：

序号	姓名	性别	出生日期	所在部门 (院系)	职称	职务	学科专业背景	所属专业大类	学历学位	工作领域	手机号码	电子邮箱	参加何种 专业(学 术)组织 及担任职 务	曾获主要荣誉或成果 (限填5项)

注：所属专业大类请根据最新版专业目录大类填写。